正德國中115學年度 第一學期 【晚自習】家長通知書

一、晚自習實施日期：9/14(一)開始~1/7 (四)結束。

二、10/15(四)、11/12(四)、12/1(二)、12/2(三)、12/3(四)、12/24(四)停止晚自習，

另 10/14(三)、11/30(一)段考期間，晚自習時間調整為下午 4：00~8：00。

三、時間作息：

時間	4:50	5:00~5:30	5:30~6:00	6:00~6:50	7:00~7:50	8:00~8:50	8:50
內容	點名 領餐	晚餐	晚睡	自習	自習	自習	放學

四、自習地點：2樓大會議室。

五、餐食與餐費：

1. 學校訂餐，餐費每餐 80 元，每個月月初繳費。
2. 退餐費規則：家長於當日中午 12 點前傳訊 LINE 或致電教務處完成請假者，方可退餐費。

六、晚自習注意事項：

1. 晚自習期間禁止私訂外食或外出(回家)用餐、打球、使用手機、佩戴耳機、看課外書、回班上拿東西；隨意離開座位及左右交談；如要上廁所應向老師報備，並不得夾帶手機於口袋內。
2. 晚餐期間用餐結束後，應留在座位看書或休息；晚餐期間外不得於教室內吃零食、喝飲料。
3. 晚睡期間一律趴在桌上晚睡，不得做其他事。
4. 下課期間嚴禁奔跑、打鬧嬉戲，並不得超出所指定的活動範圍（906 前廁所~教務處前）。
5. 違反以上規定屢勸不聽者，退出晚自習。

七、請假規則與注意事項：

1. 規則與管道：
 (1)不論事病假，應於當日中午 12 點前請假，否則不予退費，電話或 LINE 則一即可。
 (2)請家長致電教務處葉書佑老師 02-26205136 分機 103。
 (3)掃描上方 QR Code。請家長加入後主動傳訊息告知是哪位學生家長，方便註記辨識，請假時說明請假事由。例如：「我要幫 901 王小明，因 00 事 0 月 0 日需要請假」。
2. 注意事項：
 (1)如果請假一整天：請家長向學務處請白天的假，再向教務處葉書佑老師請晚自習的假。
 (2)如果白天到校上課但晚自習需要請假：直接向教務處葉書佑老師請假。
 (3)因臨時或緊急情事而晚自習請假，無法於當日中午 12 點前請假：
 請學生 4：30 以後於大會議室外領取便當再行返家，逾時便當將由教務處代為處理。

八、有任何晚自習相關問題，可打電話或傳訊息與教務處教學組葉書佑老師詢問。

----------撕下後繳回----------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 姓名：_____

參加晚自習時間：☐星期一 ☐星期二 ☐星期三 ☐星期四　　餐食：☐葷 ☐素 ☐自帶

學生電話：_____　家長連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請於 9/9 中午 12:20 分報備導師後至 2 樓大會議室集合繳回